

【历史软阅读书系】之⑮

汉朝这些人

① 刘邦卷

现代流行文学时尚史书笔法
白话活说正说汉朝历史风云

墨香满楼◎著

中国华侨出版社

墨香满楼◎著

汉朝这些人

①

刘邦卷

中国华侨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朝这些人 / 墨香满楼著. —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

2008.10

ISBN 978-7-80222-704-0

I. 汉… II. 墨… III. 历史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8699 号

●汉朝这些人

著 者 / 墨香满楼

责任编辑 / 崔卓力

版式设计 / 丽泰图文设计工作室 / 桃子

经 销 /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 710×1000 毫米 1/16 开 印张 / 17 字数 / 226 千字

印 刷 /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3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80222-704-0

定 价 / 24.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邮编: 100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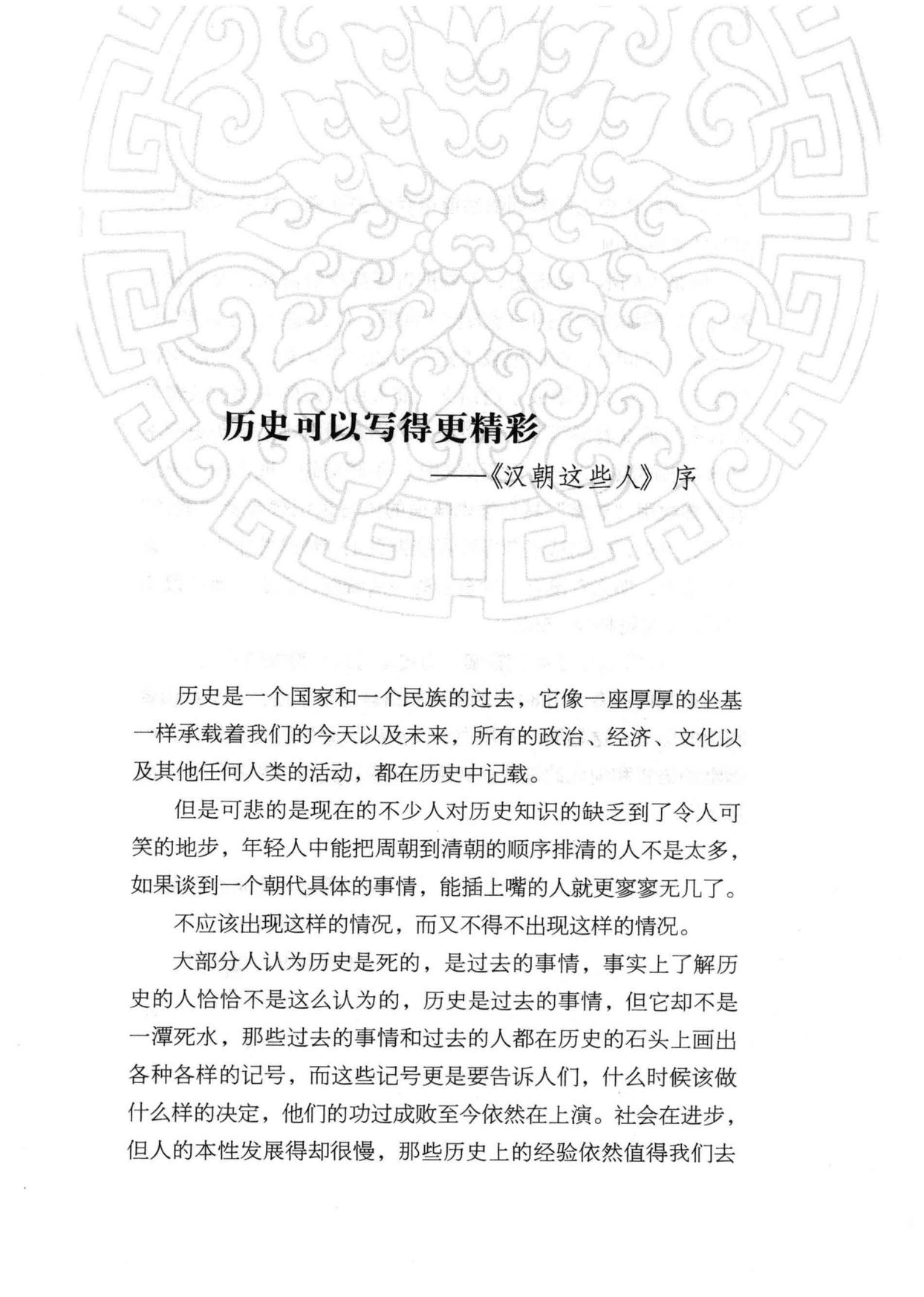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 (010) 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 (010) 64443051 传真: (010) 64439708

网 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历史可以写得更精彩

——《汉朝这些人》序

历史是一个国家和一个民族的过去，它像一座厚厚的坐基一样承载着我们的今天以及未来，所有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其他任何人类的活动，都在历史中记载。

但是可悲的是现在的不少人对历史知识的缺乏到了令人可笑的地步，年轻人中能把周朝到清朝的顺序排清的人不是太多，如果谈到一个朝代具体的事情，能插上嘴的人就更寥寥无几了。

不应该出现这样的情况，而又不得不出现这样的情况。

大部分人认为历史是死的，是过去的事情，事实上了解历史的人恰恰不是这么认为的，历史是过去的事情，但它却不是一潭死水，那些过去的事情和过去的人都在历史的石头上画出各种各样的记号，而这些记号更是要告诉人们，什么时候该做什么样的决定，他们的功过成败至今依然在上演。社会在进步，但人的本性发展得却很慢，那些历史上的经验依然值得我们去

学习，那些历史上的教训依然值得我们去回避。这是不该出现漠视历史的原因。

但是人们不了解历史，不能把责任都推给群众，大部分人都出了问题那肯定是别的地方出了问题，什么地方出了问题呢？史学家出了问题，他们记载历史的手法过于老套，我们的文化发展了，从古文发展成了白话文，而大段大段的古文记载着实没有多少群众看得明白，这也是人们愿意看电视了解历史而不愿意看书的原因之一，而历史剧往往不够准确。现代的历史学家更喜欢用“非常”具有学术味道的语言来记载或者“翻译”之前的历史，他们从不考虑读者能否真正读懂这些学术语言背后的故事，那么有没有一种全新的写法既能让读者了解那段历史而又不觉得枯燥无味呢？

本书的作者给了我们答案，历史是可以写得很精彩的。

80 后的作者，用 80 后的眼光和语言写出了适合大多数读者阅读的历史，这是第一本用白话文演绎汉朝的历史著作，其中幽默的语言和现代的笔法让我感觉原来历史可以和我们如此的接近。

——著名历史研究专家

刘炳良

2008 年 9 月于北京



汉朝这些人

0 刘邦卷

引子

我很喜欢历史，喜欢历史上的人和事。尤其是在中国长达几千年的历史中，有许多人和事情值得让我们去欣赏，去品味。尤其是汉朝，作为中国真正意义上的第一个大一统的朝代，它有太多的人和事情让我们去写。从刘邦开始，中国进入了一个谋士的时代，项羽、刘邦、韩信、张良、陈平等都在这个时代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让自己的人生在这里迸发出绚丽的光芒。所有的这些，我想通过下面的文字展现给大家，展现给那些喜欢历史的人。

整个书我构思了许久，主要讲述的是从公元前 209 年到公元 220 年这 400 多年间关于大汉的一些事情。这部主要讲述的是中国第一个布衣皇帝刘邦的发家史。

本书基本上是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运用了一种全新的写作手法，希望能“深入浅出”地将这段历史讲述给大家。读史这么多年，深知那些学术性的史料多么让人倒胃口，那些“专业”的术语和故作高深的文字将大多数人挡在历史的门外，与这些精彩的人物和事件无缘，不能不说这是一种遗憾和撰史者的悲哀！

我想历史就像我们的过去，只有了解过去，才能展望未来。抱着让更多人了解历史的使命感，我写下了这本书，希望大家能从中了解到那些精彩的人和事……

汉朝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朝代之一，而刘邦也是中国历史乃至世界历史上最伟大的君王之一。他从一个平民变成了伟大的帝王，从一个社会混混变成了贵族的代言人，从一个弱者最终熬成了强者……他推翻了以前的古典理想主义的做人原则，创造性的展现了实用主义的魅力……

他创造了很多，也改变了很多，最重要的是，他所创立的朝代成了现在人数最多的民族的名字——汉族；他所创立的朝代成了现在使用人数最多的文字的名字——汉字……

汉朝这些人

① 刘邦卷

引 子

第一章 浪荡少年

出生 / 003

几个重要的朋友 / 006

第二章 终于有点儿正事干了

亭长之职 / 011

终于娶上了媳妇 / 013

第三章 奄奄一息的帝国

秦末纪事 / 019

嬴政死了 / 023

致命诱惑 / 025

第四章 第一次农民大起义

陈胜 / 031

6个月的富贵梦 / 036

第五章 大家都来造反吧

把造反进行到底 / 047

名门之后：项梁、项羽 / 049

刘邦也造反 / 054

目 录

汉朝这些人

① 刘邦卷

目 录

第六章 帝国反击战

章邯 VS 项梁（一） / 061

章邯 VS 项梁（二） / 063

宋义挂帅 / 064

兵分两路 / 067

第七章 大决战

决战前的序幕：宋义之死 / 071

巨鹿：一切都在这儿解决吧！ / 074

鼓起勇气前进吧，士兵！ / 077

第八章 秦帝国灭亡

刘邦西进 / 085

大秦之死 / 090

第九章 无冕皇帝项羽

刘邦在关中 / 097

坑杀事件 / 100

就请吃顿饭而已 / 103

火烧咸阳 / 109

项羽大封天下 / 112

第十章 争霸前的准备

想跑的都跑吧 / 119

韩信 / 121

再一次进军关中 / 127

最先扯起反楚的大旗 / 131

陈平 / 134

汉朝这些人

① 刘邦卷

第十一章 楚汉争霸

- 第一架：彭城会战 / 139
- 韩信平中原 / 144
- 离间 / 151
- 成皋争夺战 / 157
- 广武山下的对峙 / 162
- 韩信突然成了第三者 / 166
- 刘邦的最后总动员 / 170
- 项羽的末路：垓下会战 / 173
- 古典理想主义的失败 / 179

第十二章 建国

- 封赏 / 185
- 做皇帝还是蛮威风的 / 189
- 刘邦的面子工程 / 192

第十三章 诛杀异姓诸侯王

- 韩信之死 / 199
- 彭越之死 / 204
- 英布之死 / 208
- 同姓诸侯王 / 213

第十四章 征伐匈奴

- 匈奴 / 217
- 白登之围 / 222

第十五章 刘邦最后的那些日子

- 废立太子的争斗 / 229
- 英雄的归宿 / 233

目 录

汉朝这些人

第一章 浪荡少年



出生

一切故事还是让我们回到那个遥远的公元前，回到这个故事的起点，回到开创这个故事的那个人——刘邦吧！

时间：公元前 256 年的某一天

地点：秦泗水郡沛县（今天的江苏省沛县）

有那么一户叫刘太公的人家生了个男婴，不错，这个男婴就是刘邦。不过，此时他还只叫刘季。因排行老三，前面已有二个哥哥而得名！在《史记》或班固的《汉书》中，都没有刘邦名“邦”的记载，我们分析可知，刘邦当时应该是认为刘季这个名字不够气派，所以才将其名改为“邦”。“邦”是“国”的意思，多气派。但这个名字究竟是在当汉王的时候起的还是即帝位以后起的，就无法考证了。

通过这事，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父母给的名字并不重要，自己起的名字才重要。如果他继续叫刘季，充其量这一生也就是“三把手”，做不了一把手，而“邦”这个字，有“国家”的意思，或许名字和他一生的成就有一定的关系。这也许就是大多名人都改名字的原因吧。

似乎已经成了中国古人人物传记的通病，每个大人物出生时总是和其他人要不一样！这位后来的刘老大也是如此。据传说，其实也就是据他父亲刘太公说，刘邦是他娘一次在沼泽边上睡觉时和一条蛟龙所生！这可不得了，刘邦直接从人子奔到



了神子，那地位上升了可不是一两个级别！神的儿子做皇帝是理所当然！

估摸着这位刘老太爷写过什么类似《我的伟大儿子》之类的回忆录。就算没写过，肯定也说过，而且是逢人就吹、遇人就侃当年我儿子出生时如何如何……最后，不管是出于什么政治因素，反正在高层的默许之下，进入了官方史料，之后又进入了《史记》之中，一直流传到后世，流传到现在。

《史记》是这么记载的，我们转载如下，供各位看官欣赏：

“高祖，沛丰邑中阳里人，姓刘氏，字季。父曰太公，母曰刘媪，其先刘媪尝息大泽之陂，梦与神通，是时雷电晦冥，太公往视，则见蛟龙于其上，已而有身，遂产高祖。”

这段记载有拍马溜须的嫌疑，在后面的书里会详解介绍司马迁写史记时候的历史背景。理解那段背景，就不难理解如此“野史”能进入《史记》的原因了。

好了，书归正传。不管史书上怎样描述，刘邦就这样出世了！

童年时期的刘邦是在比较悠闲的时光中度过的，而且一直持续到 35 岁时，他当上了一个所谓的基层小官——泗水亭长。

在这整整 35 年中，他的老三地位帮助了他。在农家，老大、老二之类都是要陪老爹下田工作的，而且平常家里杂活之类的，也轮不到家里的老小刘邦。然后再让我们打开地图，找找江苏这块地方就会发现，沛县这个地方一向是土壤肥沃，气候也不错，并且“沛”是水源充沛的意思，从这个地方的名字就看出这个地方的特点：在封建社会，有水的地方就能盛产粮食。所以，这个地方的一个家庭养一个闲人是没有什么问题的，而刘邦就是他们家的闲人，并且一闲就是 35 年。在那个年代，35 岁算是超大龄青年了，像这样一个既没有老婆，也没



有工作的“啃老族”，很难想象出他将来能有什么大的作为，更不敢想他能开创一个朝代，成为开国皇帝。而正是这样一个无所事事长达 35 年之久的大龄青年加“社会混混”最终让大家眼前一亮、万人景仰。所以“3 岁看老”那句话是没有多少事实依据的。

现在我们再来看看这位刘老大的长相。因为这一点也很重要。要不怎么后来吕雉的老爸一眼就相中了他！不过这一点也与我们上面所说刘邦的家庭条件有关。一个整天在田地里干活，风吹日晒，灰头土脸的怎么看都不会很上镜！如果刘邦长得胸部挺直（斗胸）、背脊硬朗（龟背）、手脚长而有力（龙股），肯定不会被有钱人吕公给看上眼！正因为他长得很帅，所以招人待见，少年时代是否有女人缘史书没有记载，但是根据当时的封建规矩，不太容易出绯闻，即使有之实，也不会让其广泛流传，但后来，他的女人缘非比寻常，并且还借助女人帮他完成了很多自己不好出面解决的问题。这都是后话，暂且按下，先看刘邦的少年时代。

刘邦出生的时候，和现在很多的 80 后年轻人一样，放荡不羁，没有工作，喊着“兄弟如手足，老婆如衣服”的伟大口号结交各路“混混”。

刘邦整天不劳动，四处晃荡，被家里邻居批评为好吃懒做的“浪荡儿”。而正是这段“浪荡儿”的经历让他皮肤保养得不错，高大的个子再加上一些相书上所谓的异相，令他相貌堂堂，从而在长相上没有输给那些县城人。这段经历也让他有大把的时间和闲钱去结交朋友，慢慢地跟着刘邦旁边起哄的喽啰开始多了。而他本人在个性上也比较豁达、大方，就连白道上也认识了不少人。这样刘邦的知名度在沛县慢慢地传开了，整个县城刘邦还是有些面子的。哪位小弟有什么疑难杂症，喊声刘老



大，还是比较管用的。于是，人脉关系越拓越广，许多后来帮他打天下的功臣都是在这段期间认识的。

所以不要看不起那些天天在社会混的人，或许他们更容易结交到达官贵人，或许他们就是潜在的达官贵人。交朋友这东西，没有什么技巧可言，就是一个字“混”，多和别人待在一起，什么感情都建立了。而这恰恰是现代人最缺少的。好了，闲话少说，我们看看刘邦是怎么混的。



几个重要的朋友

此时的刘邦虽然在沛县还不是什么“教父”“大腕儿”之类的人，但当时他的几个支持者从某种意义上决定了他以后的道路。我们现在看那段历史就会发现，似乎刘邦并不只是简单的混混，他到底有没有想过在那个时候积攒点儿人脉为以后自己做事情做准备谁也不知道，但是他肯定没想到这些人以后帮他打下了江山。

卢绾，根据史料记载他和刘邦是同一天出生。两家住在一个村子里，而且大人的关系也挺好。（“缘分那缘分”，估计他们当时也发出过如此的感慨！）所以俩小孩没事就一块玩，从小情同手足，感情极好！卢绾从小个性就比较温和，老实本分，而刘邦却正好相反，处处喜欢做老大。于是，卢绾就成为刘邦收的第一个小弟，跟着刘老大一起砍人打架、摇旗呐喊，小弟



当得是忠心耿耿。日后，卢绾表现平平，虽然没立过什么大功劳，但刘邦仍提拔他为长安侯，后来更晋封为燕王，也是刘邦时代最后一个异姓王（其他异姓王都被刘邦先后给“收拾”了）可见他们之间的关系非同一般。

萧何和曹参都是沛县人，萧何更和刘邦是同一个乡的。

萧何读过不少书，是受过高等教育的，也就相当于现在的本科毕业吧。当时的“本科”毕业还是很吃香的，找工作肯定不会成问题，因为多数人都像刘邦一样认识不了几个大字。他在沛县当了个主吏掾，相当于现在管理人事和档案文书的官员。职务不高，权力却不小。

曹参是沛县的狱掾，也就是现在的公安局长，专门打击本县的犯罪活动。

这俩人，一个负责白道，一个监管黑道，虽然俩人官不大，但却是县城颇具影响力的人物。

萧何个性温和又具有宽容心，工作谨慎认真。虽然只是个文吏，但却颇有战略和投资眼光。由于他负责的是人事方面，因此对本县的各种“人才”还是比较了解的。尤其对刘邦是一见如故，觉得这才是乱世中的英雄人物吧，从此对他是死心塌地。以当时萧何的地位和刘邦的地位，应该刘邦跟着萧何混才对，但是事实却恰恰相反，可见刘邦混得能耐。而刘邦由于平时的所作所为，难免会得罪人，因此经常有人上访或是写检举信之类。不过在萧何暗地里的帮助下，这些灰色的材料全都被冷冻起来了。

曹参则生性豪迈，由于工作性质问题，他经常是和黑道打交道，根据《汉书》对他的记载，说他在硬碰硬上很绝，对付小混混很有一套。而刘邦常年在“江湖闯荡”，又拉帮结伙，还骗吃骗喝，少不了经常被曹参请过去“喝咖啡”。经过几次相